

证券代码：839707

证券简称：昌宏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山东昌宏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左安军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,32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3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 2023 年董事会工作目标及公司新一年发展作了规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8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6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4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33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全体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8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6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4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33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全体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—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结合财务报表数据，董事会秘书汇报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，

就此做出了解释说明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05）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8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6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4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3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全体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结合财务报表数据，财务负责人就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执行情况做出了汇报、解释及说明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8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6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4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3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全体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发展及未来规划，财务负责人就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编制情况做出了汇报、解释及说明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8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6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4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33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全体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状况、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金的实际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财务负责人就 2022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情况做出了汇报及说明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4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96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9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04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全体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审议《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8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6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4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33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全体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，经多方面综合评估，公司拟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8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67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4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33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全体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意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审议《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意见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8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67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4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33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全体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国曜琴岛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范永明、李苓苓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.《山东昌宏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- 2.《山东国曜琴岛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昌宏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山东昌宏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2 日